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年度经营情况回顾

2024年是公司“更高质量发展年”，也是公司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一年来，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紧紧围绕战略规划与年度经营业绩、工作项目目标，真抓实干，奋力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地，较好筑牢更高质量发展之根基。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8,609.8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815.6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5.5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0,210.9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76%。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805,762.64万元，较上年末增长7.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53,292.66万元，较上年末增长61.19%。

二、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2024年，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其中现场方式召开3次，通讯方式召开4次，累计审议通过了48项议题，具体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题
2024.1.18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
2024.3.14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关于开设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2024.4.28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关于对完成或超额完成 2024 年目标任务实行奖励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7.16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江苏红光化工有限公司 46% 股权的议案
		关于孙公司新疆天宝爆破工程有限公司拟以增资扩股方式收购孙公司新疆天宝混装炸药制造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关于拟收购武穴市君安爆破工程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2024.8.22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舆情管理制度
		资本市场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2024.10.18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12.9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公司 2025 年度战略规划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均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按时出席各次会议，忠实勤勉地履行所承担的职责，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缺席的情况。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合法合规，作出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召集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4年，公司董事会召集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8项议案，具体如下：

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题
2024.5.21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
关于对完成或超额完成 2024 年目标任务实行奖励的议案		

2024.11.4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12.25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关于聘任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各次股东大会，且由经办律师见证会议并出具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各次会议决议情况均按照有关规定予以了公开披露。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全面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的全部事项。

(三)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4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勤勉尽职，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工作条例履行职责，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意见。

1. 审计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了18个议题，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内部控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等进行了认真审核。保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以及相关利益方的合法权益。与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就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工作内容及审计工作时间、工作计划等进行沟通，并进行了全程检查和监督，以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对审计机构的年报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价。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13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公开招标综合评估，建议变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同时建议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 战略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审议了2个议题，对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对2025年战略规划进行了全面客观分析，肯定了公司计划及目

标执行的可行性，确保公司各项目标符合公司既定的战略发展方向。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了2个议题，根据2023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目标责任及工作业绩进行了检查和考评，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及岗位责任工资分配办法提出了上述人员的报酬数额；关于对完成或超额完成2024年目标任务实行奖励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

4. 提名委员会因本年度未有审议事项未召开会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充分行使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等相关会议，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利润分配、股权激励、募集资金使用、计提资产减值、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定期报告等相关事项重点关注，充分体现了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中的独立地位，对公司董事会形成科学、客观、正确的决策，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主要通过《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平公正披露信息。报告期内完成信息披露公告及挂网文件124份，使投资者能及时、公平、准确、真实、完整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重大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和私下披露、透露或泄露公司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了解和认同。随着投资者舆情关注意识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持续做好舆情监测及处置工作，保证各类沟通渠道畅通，

减少误读误判，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政策，加强市值管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2024年市值管理方案》，旨在运用科学的管理手段与方法提升公司的价值，使公司的真实价值和市场价格逐渐趋近，实现价值经营最优化，最终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线上与线下方式接受投资者调研41人次，接待投资者电话180余个、接收有效邮件50余条，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接待日、互动易平台回答投资者有效提问74条，回复率100%，通过上述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形成良性互动，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及时传递公司的投资价值。

（七）其他事项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2024年5月25日届满。鉴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证相关工作的稳定性和延续性，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按相关规定及信息披露要求于2024年5月24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三、2025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继续秉持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科学制定“十五五”战略，明晰未来发展路径

适时启动“十五五”战略规划制定工作，明确公司未来总体发展战略、产业扩展战略、技术创新战略、人才资源战略、文化建设战略、品牌战略、资本运营战略、智能化制造实施战略等，明晰未来发展方向，找准发展路径。

（二）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重要职责，积极推动董事会专业尽责、规范高效运作，以高质量董事会建设促进企业高效能治理、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湖北省证监局的相关要求和安排，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监管政策的学习。不断强化董监高人员的自律意识和规范意识，不断提升董监高人员在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中的核心指导和科学把握能力。

(三)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公司董事会将结合战略定位，积极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借力资本市场，探索整合行业优质资源，优化资源配置。同时通过修内功、畅渠道、借外力等方式制定维护及提升公司市值的具体措施，建立提升投资价值长效机制，有效促进公司不断做优做强。

(四)积极传递公司价值，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推动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保护工作机制，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中心的理念，通过持续分红，真实、透明、合规的信息披露、密切与投资者交流等多项举措，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积极传递公司价值，维护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五)关注社会需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坚持企业社会责任价值观，围绕社会的关切需求，在社会公益事业中关注医疗救助、弱势救助、乡村振兴、扶贫帮困等领域，履行社会责任，在企业发展中实现应有的社会效益。

(六)督促公司经理层坚定落实各项发展目标

督促公司经理层全面落实年度经营业绩、工作项目等各项目标，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以进取的姿态实施“扩张”和“精细”并重战略，逆势奋进，攻坚克难，提升经营效率和效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